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2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于2021年7月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回购股份的40%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股份的6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少于（含）人民币1.8亿元，不超过（含）人民币3.6亿元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的40%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股份的6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2年7月4日，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经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23,810股，最高成交价为32.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77元/股，共使用资金总额236,625,962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回购的股份尚未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8,023,810股。

二、本次变更股份回购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考虑到公司实际发展情况,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途由“回购股份的40%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股份的6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本次变更股份回购用途并注销后的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拟将已回购股份 8,023,810 股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02,501,992 股变更为 1,194,478,182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拟注销数量 (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51,502,660	4.28%	0	51,502,660	4.31%
二、无限售 条件股份	1,150,999,332	95.72%	8,023,810	1,142,975,522	95.69%
三、总股本	1,202,501,992	100.00%	8,023,810	1,194,478,182	100.00%

注:最终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变更股份回购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每股收益水平有所提升,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等相关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